

证券代码：873446

证券简称：海普股份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海普欧泰克液压设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46	海普股份	2023 年 5 月 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邢战胜、苗奇龙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西陈各庄村昌金路 10 号海普欧泰克液压设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二）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

（三）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 2022 年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3 年既定规划，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认真负责，勤勉尽职，熟悉公司业务，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对公司规范运作给予积极建议和帮助。因此，现提请聘请该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八）审议《2022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2 年度审计报告》。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此议案需分项表决：

1.1 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预计向意大利 METALROTA S.R.L 公司，采购货物 200,000.00 元。

1.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对；弃权 0 票。

1.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孙英杰、黄维坚回避表决。

1.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1 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黄维坚、陶茂友、耿术国、庞平平、李云青、魏贵娥进行车辆租赁。

2.2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2.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00 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大会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公司印章。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维坚 联系电话：010-60430452 邮箱：
metalrota@aliyun.com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海普欧泰克液压设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海普欧泰克液压设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海普欧泰克液压设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